

内部明电

发电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防汛抗旱指挥部

等级 特提

宛区防汛明电〔2026〕1号



南阳市宛城区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启动防汛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乡镇街道，区防指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，受低槽东移和低涡切变线共同影响，预计今天傍晚到夜里我区有大到暴雨，并伴有短时强水（50~70mm/h）、雷暴大风（8~9级）等强对流天气。经区防指会商研判，根据《南阳市宛城区防汛应急预案》（2025年修订版）有关规定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于5月17日17时30分启动防汛IV级应急响应。

各乡镇街道、区防指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强降雨过程防范工作，认真执行省委、省政府、市委、市政府和区委、区政府主要领导工作部署和要求，密切关注雨情汛情变化，各级防汛责任人立即上岗到位，24小时值守，突出抓好薄弱环节防范，强化

城市内涝、涵洞、地下空间、人员密集场所、学校、养老院、在建工程、河道险工险段、南水北调中线工程、漫水桥、户外广告牌等重点部位的管控，预置抢险力量和物资储备，做好灾害应对和人员转移避险安置工作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。各乡镇街道和区防指成员单位每日 18 时前向区防指报告灾害应对处置工作动态。突发险情、灾情应第一时间报告。

南阳市宛城区防汛抗旱指挥部

2026 年 5 月 17 日